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9 年 4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2. 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参加监事 3 人。

3. 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所形成的决议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核实，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

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六：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内控审计机构及费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七：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金融机构贷款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八：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2018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程序合法，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同意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十：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3 日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签字盖章页)

詹柏丹

崔巍

孙宏华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1日